

分类信息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1年5月8日上午10时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络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公开拍卖: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所属久益公司生产的7LS6-LWS620型采煤机及摇臂和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该采煤机备品备件(拍品明细详见网络平台)。起拍价:3435828.06元(大写:叁佰肆拾叁万伍仟捌佰贰拾捌元零陆分)。(注:起拍价为不含税价格)

说明:  
1.以上拍卖标的就地展示,且均以现状拍卖,竞买人竞拍前需认真查验标的及相关手续,成交后买受人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  
2.竞买人需竞拍前交纳50万元的参拍保证金后办理网上报名手续,按我公司要求上传有效身份证件、委托方要求的所有资质证明材料及参拍保证金付款凭证(以上资料要求完全清晰的扫描件),经我公司按照委托方要求审核通过后,方可登录https://paimai.caa123.org.cn/,按照平台要求注册,以用户名及登陆密码参加竞拍活动,无用户名及密码无竞拍权;  
3.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3个工作日内将成交价款、拍卖佣金及提货履约金全部汇入指定账户后,方可办理标的的交接事宜,办理过程中所涉及的所有相关税费及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4.展示及报名时间:从即日起至2021年5月7日15时结束。  
报名咨询电话:15847133357 15024909890  
看货电话:15134888804

内蒙古宇皓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23日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内蒙古中电联合电力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534132920XA)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2000万元减资至5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内蒙古中电联合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3日

公告

呼和浩特市道益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车辆已到报废期并无配件维修,现已不能运营,下列车辆道路运输许可可证丢失并注销。

车辆明细如下:  
蒙A51431、蒙A51618、蒙A54177、蒙A54178  
蒙A65242、蒙A65251、蒙A53079、蒙AK510挂  
蒙AR565挂、蒙AQ369挂、蒙AQ370挂

呼和浩特市道益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23日

仲裁公告

内蒙古迪百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会根据申请人富霞向本会提出的仲裁申请及申请人与你之间签订的《龙晟商务广场商铺租赁合同》中的仲裁条款依法受理了双方之间上述合同所引起的争议仲裁案,本案案号为(2019)

第0609号。现本案已审理完毕,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会(2019)包仲裁字第474号裁决书。请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会地址:包头市九原区开元大街1号,新党政大楼副楼D212室,联系电话:0472--5618912)

包头仲裁委员会  
2021年4月23日

更正

本院于2021年1月22日在内蒙古法制报第4092期9版上刊登的原告洪红英诉被告王春秀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将“王春秀”更正为“王秀春”,特此更正。

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21年4月23日

公告

靳海清:  
你所顶账的我司开发建设的位于鄂尔多斯市铁西区万正金地铭苑住宅6号楼1-103室、6号楼1-902室、4号楼2-1003室、4号楼1-1201室,已通过政府有关部门验收合格,请于2021年4月23日至2021年5月22日前来金地铭苑处办理收房手续,逾期未办理我方将不再保留你所顶账之房产,并有权处置该房产,你方所付顶账房款项不予退还,责任自负。

内蒙古万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23日

注销公告

翁牛特旗惠民农业服务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150426089575504B,经成员大会决议注销合作社,并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合作社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翁牛特旗惠民农业服务专业合作社  
2021年4月23日

遗失声明

本人杨艳虹,王孟云将恒大地产集团呼和浩特有限公司开据的,恒大华府5-2403购房收据两张遗失,收据一,票号139658,金额59594元,开票日期2015年10月11日;收据二,票号139659,开票日期2015年10月14日,金额634046元,声明作废。

杨小梅,不慎遗失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正(副)本,编号:A20181522220049。他人使用无效,特此声明。

王凤将内蒙古华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天辰乐岛小区1号楼1单元302室购房款收据遗失,开具时间:2007年6月26日,金额:110000元,收据号:0027200,声明作废。

王凤将内蒙古华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天辰乐岛小区1号楼1单元302室购房款收据遗失,开具时间:2008年1月30日,金额:80000元,收据号:0114604,声明作废。

王凤将内蒙古华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天辰乐岛小区1号楼1单元302室购房款收据遗失,开具时间:2008年1月31日,金额:7000元,收据号:0114607,声明作废。

王凤将内蒙古华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天辰乐岛小区1号楼1单元302室购房款收据遗失,开具时间:2008年1月31日,金额:35943元,收据号:0114610,声明作废。

王凤将内蒙古华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天辰乐岛小区1号楼1单元302室产权费收据遗失,开具时间:2008年1月31日,金额:18351元,收据号:0074054,声明作废。

王凤将内蒙古华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天辰乐岛小区1号楼1单元302室退房款收据遗失,开具时间:2008年1月31日,金额:-3036元,收据号:0025490,声明作废。

呼和浩特市紫瑞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将蒙A54030(黄色)车辆道路运输证注销,证号:150101067094,特此声明。

母亲:王鹏,父亲:辛渊博。儿子:辛梓昊《出生医学证明》(编号:O150047868)于2014年5月1日9时37分在通辽市奈曼旗人民医院出生,现将其《出生医学证明》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母亲:王琪,父亲:崔吉龙。女儿:崔妍《出生医学证明》(编号:O150047996)于2014年6月10日21时08分在通辽市奈曼旗人民医院出生,现将其《出生医学证明》丢失,特此声明作废。

牙克石市塔尔气镇东旺手工馒头铺将工商营业执照副本丢失,注册号:150782600225217,声明作废。

呼和巴拉,不动产权证书,土地坐落:奈曼旗黄花塔拉苏木哈日特斯格嘎查,土地面积:600.00平方米,证号:蒙(2020)奈曼旗不动产权第0046693号,声明作废。

张日华,不动产权证书,坐落位置:乌兰察布市卓资县卓镇科左路东(交警小区)2-4-201,面积:103.5平方米,用途:住宅,产权证号:卓建私字第01-5366号,声明作废。

鄂伦春自治旗乌鲁布铁镇诚意房屋维修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723MA0NRL4G9B)将公章、财务章、法定代表人章丢失,声明作废。王思涵《出生医学证明》,性别:女,于2008年9月14日在霍林郭勒市人民医院出生,母亲:刘文静,父亲:王飞,出生证编号:1

150103763,声明作废。

内蒙古树杰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不慎将公章(公章小码:1501020063955)遗失,声明作废。

将东胜区家住购生活超市的营业执照副本遗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150602MA0PN-BL4G,声明作废。

赛罕区御卫贡茶店营业执照副本遗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105MA0QNFVK40,声明作废。

张妍(150103198409060644)将永泰房地产集团(呼和浩特)有限公司开具的购买永泰城汇景地下车位B068收据遗失,编号:0131043,金额:柒万捌仟元,声明作废。

何江海将警官证遗失,证号:041584,声明作废。

呼和浩特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将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燕山营子乡柳二营村未来城B区12号楼3单元6楼西户的房屋他项权证遗失,证号:1800041301325,声明作废。

2021年4月23日

注销公告

乌兰浩特市圣龙货物运输有限公司,注册号:52201000015476(1-1),于2021年4月19日决议解散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法定代表人:李兵军,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

乌兰浩特市圣龙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3日

注销公告

乌兰浩特市金街旧物市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201MA0QYCDL38,于2021年4月22日决议解散公司,并成立清算组,法定代表人:倪军,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

乌兰浩特市金街旧物市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23日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鉴于:  
内蒙古巨力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与王晓艳签订了合同编号为JLJT-ZR-2021-001《债权转让协议》,根据财政部有关文件精神 and 有法律规定,现“杜丽云”(债务人)等2笔债权资产已依法转让给王晓艳,截至2021年4月20日债权本金3956000.00元,详见附件。上述债权所对应的主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以及基于债权产生的一切从权利已转让给王晓艳,内蒙古巨力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晓艳联合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上述债权转让事实。自公告日起,请“杜丽云”等债务人及相应的担保人立即向王晓艳履行相应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内蒙古巨力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王晓艳  
2021年4月23日

序号	借款人名称	担保人名称	账面本金余额	账面利息	本息合计
1	任春梅	郝瑞玮、刘来小、薛凤花、刘建军、孟雅莉、张荣、贺月柠、杜勇霖、张慧、李向阳、杨芳	980,000.00	428,217.46	1,408,217.46
2	杜丽云	杨金元、刘桂珍、刘耀伟、杨春香、王过兵、王英、高树生、张丽霞、杨胜利、王桂鲜	2,976,000.00	1,234,898.83	4,210,898.83
		总计	3,956,000.00	1,663,116.29	5,619,116.29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清理长期未经营市场主体吊销的公告

各相关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

根据国家工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清理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工商企监字(2016)97号)、内蒙古自治区工商局、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制定下发《关于转发(工商总局、税务总局关于清理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内工商企监字(2016)104号)、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清理吊销长期停业未经营主体工作的通知》精神要求,为建立“僵尸企业”强制退出机制,督促市场主体履行法定义务,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清理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及农民专业合作社专项清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清理对象

清理对象为:未按照国务院《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的规定,连续二个年度以上(含两年)未进行年报的企业及农民专业合作社;在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通过登记住所或经营

场所无法联系的所有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

二、清理时间

2021年2月24日起至2021年4月30日

三、清理程序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将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对连续两个年度以上(含两年)未依法报送年报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进行统计、排查和梳理,摸清详实底数,在此基础上将核实确认结果等信息报送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由呼和浩特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请呼和浩特市税务局提供纳税申报的相关信息,逐一核实上述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连续两个年度以上(含两年)依法进行纳税申报的情况。我局将根据税务部门的核查信息确定清理工作其他事项,同时利用“双随机、一公开”工作中产生的企业实地核查信息,确定其是否经营。

四、清理要求

对于被列入清理范围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区分不同情况,我局将分类处置。

1、继续经营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在补报年度

报告后,申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的,我局在审核其提交材料后手续完备的,将予以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继续经营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是指2018、2019年度以来连续两个年度(含两年)未依法报送年报但有继续经营意向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相关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要及时与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取得联系,及时补报年度报告,然后申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

2、不再继续经营的企业要及时办理注销登记。不再继续经营的企业指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办理营业执照后从未经营或者经营一段时间后,不再继续经营的。

3、符合吊销条件的企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将依法吊销营业执照,依据《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合伙企业法》《个人独资企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工商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清理长期停业未经营企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工商企监字(2016)97号)文件精神,对于长期停业未开展经营活动

动、连两个年度以上(含两年)未依法报送企业年度报告且未进行申报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我局将依法吊销企业营业执照。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将清理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名单公告如下,请名单中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在公告之日起60日内,及时携带持续开展经营活动的相关证明,同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确认是否正常开展经营活动,并办理相关手续。

联系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信用监督管理股(206室)

联系电话:(0471)3389326

吊销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nm.gsxt.gov.cn)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政府(网址: www.xinchengqu.gov)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2月24日